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审计机构”）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公司”或“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0908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1、持续经营能力**

2021 年度，雪莱特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亏损为 17,441.8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支出 1,098.7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5,318.98 万元，其中合并资产总额为 56,210.84 万元，负债总额为 76,703.00 万元且存在大额逾期债务未偿还，公司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述，雪莱特披露了公司可能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以及管理层计划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多项举措来改善经营状况；但公司暂未公开披露这些举措的具体执行方案和实施时间表，我们仍存在对其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的疑虑。

**2、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减值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20”所述，雪莱特公司持有的广东雪莱特大宇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宇基金”）份额账面净值为 7,817.34 万元，公司根据获取的大宇基金对外投资标的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采用资产基础法估算大宇基金期末公允价值并计提了减值准备金额 1,470.05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后，雪莱特对大宇基金的账面价值为 6,347.29 万元。

由于管理层未能提供大宇基金对外投资标的公司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资料，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雪莱特管理层采用资产基础法所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是否恰当、准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雪莱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审计机构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此我们表示理解。针对上述保留意见所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将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上述不确定因素对公司的影响。

## 三、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促进企业正常运转，继续采取以下措施来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

1、以聚焦主业、做强主业为核心，紧抓市场机遇，优化资源配置，重点提升紫外线杀菌灯等优势业务的销售规模；并继续做大教育照明业务，不断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深耕大客户平台渠道、打造市场教室灯标杆项目、提升市场影响力、强化市场开拓，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经营业绩。

2、继续盘活资产和加快资产处置，回笼资金，用于清偿债务，减少财务费用，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和盈利能力。

3、以控制流动性风险为经营前提，加强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经营责任考核，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重点关注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效率，加快资金周转。

4、快速推进引入战略投资人的相关工作，并积极向当地政府部门寻求支持，彻底解决公司资金及债务问题。

5、争取战略投资人向公司注入资金，解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短缺的压力，解决公司经营困难，不断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快速恢复公司业绩及提升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

6、继续与银行等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通过债务重组等方式妥善解决债务问题。同时争取债权人减免利息和罚息，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7、继续加强控制诉讼风险，减少损失，公司将继续与委托律师加强联络，关注诉讼进展情况，积极应对诉讼案件。

#### （二）关于公司持有大字基金的份额事项

公司将督促大字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按照审计有关要求进一步补充信息和材料。为有效盘活公司资产，获取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和偿还债务，公司将继续推动所持基金份额的转让。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1. 冼树忠\_\_\_\_\_

2. 柴 华\_\_\_\_\_

3. 张桃华\_\_\_\_\_

4. 何昕信\_\_\_\_\_

5. 戴俊威\_\_\_\_\_

6. 韩 爽\_\_\_\_\_

7. 王 静\_\_\_\_\_

8. 曾繁华\_\_\_\_\_

9. 张丹丹\_\_\_\_\_

2022年4月27日